证券代码：000887　　证券简称：中鼎股份　　公告编号：2026-085
转债代码：127119　　转债简称：中鼎转03

安徽中鼎密封件股份有限公司
关于 2026 年中期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审议程序

安徽中鼎密封件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6 年 11 月 25 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6 年中期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。本预案已经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、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。本次利润分配事项已获得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授权，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二、2026 年中期利润分配预案基本情况

1、分配基准：2026 年前三季度

2、根据公司《2026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（未经审计），公司 2026 年前三季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937,349,094.98 元，母公司 2026 年前三季度实现净利润 218,825,795.17 元。截至 2026 年 9 月 30 日，公司合并报表中累计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 9,870,304,360.24 元，母公司累计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 4,215,868,495.23 元。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则，按照母公司与合并报表数据孰低原则，2026 年前三季度累计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 4,215,868,495.23 元。

3、经董事会决议，拟以现有总股本 1,316,489,747 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.5 元（含税）,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65,824,487.35 元（含税）。本次利润分配不送红股，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。自分配预案披露至实施利润分配的股权登记日期间，如因股份回购、股权激励行权等原因导致总股本发生变动的，公司将按照“分配比例不变，调整分配总额”的原则，对现金分红总额进行相应调整。

三、2026 年中期利润分配预案合理性说明

本次中期利润分配预案已综合考虑公司经营业绩、现金流、可持续发展与股东回

报等因素，符合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以及公司《未来三年（2025 年-2027 年）股东分红回报规划》的承诺，具备合法性、合规性及合理性。

四、备查文件

1、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；

2、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决议；

3、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安徽中鼎密封件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 年 11 月 26 日